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5-011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6,540,27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派斯	股票代码	0028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璇	陈媛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奉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奉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传真	0532-85793159	0532-85793159
电话	0532-85793159	0532-85793159
电子信箱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全品类、多系列健身器材开发制造及销售、品牌化运营的知名厂商,致力于为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健身需求,提供兼具功能性、智能化与安全性的各式健身器材。

以自主品牌产品为基础,公司已在国内初步建立起经销和直营相结合的全国销售网络,覆盖34个省级行政区。同时,公司已成功将IMPULSE自主品牌打入欧洲、亚太等多个国际市场。公司亦通过OEM/ODM模式为PRECOR、BH等国际知名健身器材品牌代工生产健身器材。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群设计并推出丰富的产品组合,现已拥有多条功能、价格差异化区隔的产品线。依据产品及客户定位、功能以及使用场景的区隔,公司产品主要分为商用产品、家用产品、户外产品等类别,可以为各类用户提供多品类、成系列、一站式的健身器材整体解决方案,亦能覆盖广泛家庭用户差异化的需求。具体产品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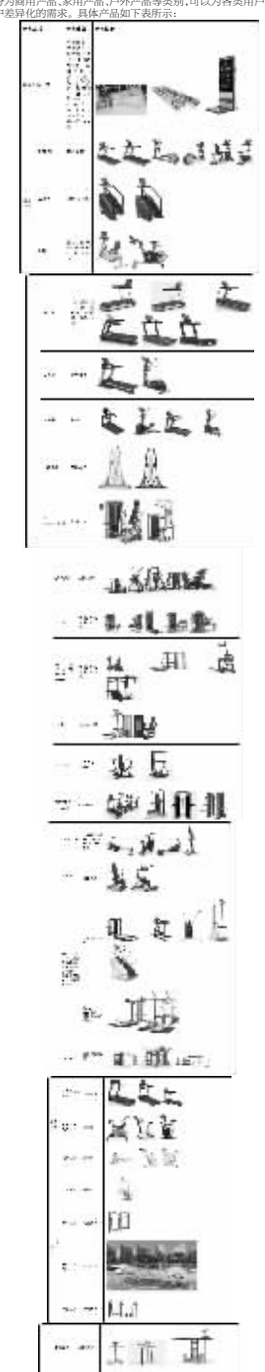

涂层跑步板和橡胶弹簧缓冲系统,二级缓冲结构使得级冲效果更好,在提升用户训练体验感的基础上也为用户实际训练过程中的多种需求提供了便利。除此之外,HC005攀爬机,CG9气阻综合训练器,ECP挂片力量系列(坐式肩推训练器、坐式胸推训练器、哈克深蹲训练器、深蹲训练器、高位下拉训练器、坐式划船训练器),IT95系列(站姿飞鸟训练机、臀推训练机、多功能蹬腿机),SL系列(仲握深蹲机,辅助臀腿训练机)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已完成,均已投入量产。工艺工装是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作业效率的有效手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创新、优化工艺工装,实现产品质改共计240余批次,改善工艺工序140余项,有效支撑生产部门的生产量、质量和效率。此外,公司创新研发铝套轴承螺栓组装专机,提升轴承压装过程中的压合精度和质量;钢索测试机,减少钢索表面凸轮压痕;圆形防形焊接专机,改善圆形焊道的接头形式,提高焊接质量;生产降本增效新模式,全面提升制造智能化水平;工艺优化方面,公司加强智能制造技术研究及扩展应用,关注关键工艺技术瓶颈及工艺质量问题解决,提升工艺保障能力,履行好研发设计到生产制造纽带作用。

在产品研发检测方面,公司检测实验室报告期内对105台有氧和力量型新产品进行稳定性、静载、动载和寿命的整机测试,对4300余件各类零部件进行寿命、拉伏压强度等物理性能、盐雾试验等化学性能测试。在技术优化改善方面,公司执行ECR130余份,对500余种产品的工艺、设计、包装、科件等技术进行优化改善,大大提升产品设计的标准化和统一化以及产品的生产效率和使用性能,有效实现降本增效。

4、生产制造提质增效

(1)智能化生产线与先进生产流程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通过自动化智能设备代替人工作业并对部分智能设备进行改善实现效率提升和质量保证,新增斜速链装配生产线,效率得到较大提升;2024年继续精益求精,实现大多数产品的机械手利用率在90%以上。此外,公司生产部门还在实际生产过程中,结合实际生产情况及过往经验,对生产技术进行升级改造,包括对工具、工装、工序等全方位的改善,进一步实现了降本增效。公司对瓶颈工序进行平衡,通过合并、删除、重组、简化工位减少搬运,力求达到最佳平衡,提升齐套率。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率控制良好,均呈下降好态势,符合量本利规则。随着2024年公司业务订单的增长,公司快速响应订单波动,通过灵活调整生产计划均衡生产,增加临时工等措施,以保障订单的准时交付。

(2)逐步推进新产业园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新产业园各项建设及各车间设备产线调试工作,在生产主流程上各产线基本打通,并经试运行后正式投产。同时增设内部智能物流管理系统,焊接配餐区及焊具立库集中管理,通过减少搬运及少人化管理,进一步提升效率;安装先进的焊接尾气除尘系统,集中科学除尘,在给公司员工创造良好工作环境的同时,减少了大气污染;安装先进的压缩空气系统,通过集约少人化管理,从而降低能耗损失。

公司着力打造工业化、信息化、精益化有机结合的全方位现代化健身器材生产基地,为实现集产品创新、制造过程智能化升级以及制造模式创新等多位一体的全面智能制造打下坚实的基础。该项目的实施也为进一步强化公司产品技术领先及品牌优势奠定了基础,有效提高公司的业务辐射能力及市场服务能力,扩大健身器材产品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实现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发展。

(3)加强产品质量技术把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对产品质量的把控工作,从技术标准、产品认证、产品检测、计量管理和校验作业指导书多个方面有效保障公司整体产品质量,以满足更高标准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制修订企业标准11项,实现发布企业技术标准77份,已基本建立起企业技术标准体系;产品认证方面,公司持有国内有效认证证书产品560种,较上年增加249种,持有136张国外有氧类产品认证证书和报告;产品检测方面,全年共设计寿命测试工装50多套,完成新产品整机测试100余台,各类零件测试4300余件,并配有专职测试工装设计员,负责模拟用户实际使用状态测试方案设计;计量管理方面,实现检定校准计量器具900余件,并购置功率分析仪、离水试验机、皮革耐磨试验机和海绵硬度计等360余件计量器具;报告期内共编制100余种新产品检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按照检测计划执行产品测试,规范产品出厂品质。

(4)强化供应链采购管理

在采购管理方面,公司强化实施双供应资源的操作模式,与供应商、生产部门协同提前储备、提前供应,积极推行本地化、国产化相结合,订单采购质优、价廉、保供的优先模式进行下单采购;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供应商绩效管理,严格执行供应链采购程序、供应商引入评审管理程序,加大优质资源的开发引入,并对供应资源实施月、年定期交付、质量考核。强化内外考核及主动服务意识,按照公司招标管理的具体要求,对大宗原材料、五金、焊丝、模具等物料进行招标引入,实现大规模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公司协调各供应商进行全面升级SCM系统,并实现供应商闭环资料线上查看功能,提高资料准确率及传递效率。并增加供应商询价模块,建立采购询价机制,并实现了ERP系统自动下达各科计划,使物料下达更准确,下达时间更精准合理,减少人力,提升效率,对选择战略供应商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针对新发包件价格审批管理,公司在集成OSM系统内实现多家供应商询价模块的基础上,提供价格比对分析和采购原材料核价对比,进而实现采购价格系统流程化管理。另一方面,公司推动疑难料件的识别,缩短疑难物料采购周期,提升国产化水平,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实现热板、五金、电路类等20余种物料的国产化,其他物料样品也将陆续进行测试;并定期对起订量采购物料进行基础资料维护,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订购量及订购频次,有效降低仓库金额,减少公司资金占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扩大物料采购核价范围,加强对市场价格的了解,根据原材料市场行情变化情况及时调整核价基价,根据各供应商物料类别、采购方式、质量标准、付款条件等因素,通过公开招标、核算降价、谈判议价,阶梯采购量降价、强行降价,起订量取消或缩减等方式实施全供应链降成本工作,并强化采购、研发、生产部门的联系,推动全过程降成本,报告期内,原材料、外购管材、五金类、铸造类(选择铁)、化工、能源类等采购成本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降本增效效果明显。

同时,公司不断根据动供应商质量管理考核评价体系优化,兼采“优质供方、减信首选”的原则,将在线淘汰率、供物料合格率等作为供应商的核心指标进行考核。在供应保障方面,强化供求双方主动服务意识,有效贯彻服务前置工作,将外服务方全意识;通过订单交期预警前置、提前预判交期以及内外考核落地等措施,报告期内供应商订单供货及时率较去年同期进一步提升。

5、内控管理效益提升

(1)持续完善一体化综合管理体系

优质的产品离不开规范系统的体系保障。在一体化综合管理体系建设进程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常运行的管理体系类及其他各类认证累计达26项。公司逐步构建起以标准化管理为根基,以质量管理为主线,以多体系管理为有力抓手,全面覆盖公司内部经营管理各个维度的、独具英派斯特色的一体化综合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内部运作流程,更新与新增管理体系文件及管理制度160余份,开展管理体系评审及内外部审核达30余次。凭借公司扎实而系统的综合管理实力,充分发挥各管理体系间的协同效应,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经营管理水平。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引入并通过了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和ISO56006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体系的认证,全方位提升了公司的信息安全管理能力以及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管理水平。

(2)构建完备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在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中,公司始终秉承“保护创新成果,支撑品牌规划”的原则,以实现“智产”“知产”“资产”的转化为愿景,坚持以终为始,逐步搭建起以价值为导向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的全方位管理模式。为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的开展提供有效支撑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获取、维护、运用及保护制度,优化知识产权信息的监控、分享及反馈机制,规范知识产权档案管理,着力提升知识产权风险防控能力,严格把控知识产权质量,致力于全面提高知识产权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国内外有效专利共338项,有效注册商标253件,著作权登记作品147项(含43项软件著作权)。2024年,公司进一步强化创新与知识产权的深度融合管理,将知识产权管理活动融入企业经营全过程,有效提升了公司的创新效益和知识产权合规管理水平。

(3)提高财务管理效能

在财务管理工作方面,公司围绕资金运营、合规运营、风险防范、决策支持为建设重点,改进调整财务团队组织架构,推动财税部门互通,优化岗位和工作流程,不断提升团队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持续推进公司财务数字化项目建设,完成对应基础数据设置、基础数据同步及与ERP系统对接开发等事宜。相关数据录入、管理等功能被少了重复劳动及人工审核环节,优化了管理流程,提高了企业管理效率,极大地提升了数据传递与处理的准确性和效率。同时,财务分析云系统为公司提供更加智能化的数据分析解决方案,从而更加准确地把握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增强市场竞争力。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对专项资金实施严格专户管理,保障新产业园建设资金投入及日常运营资金的有效周转。在保障资金供给的前提下,公司对现有闲置自有资金有计划地进行现金管理,实现稳定的理财收益,提高闲置资金利用率。此外,公司亦加强会计工作管理,聚焦经营分析、项目跟进/评估、预算管理、财务内审及成本/报价分析等关键事项,积极开展调研工作,并展财务内部审计,推进关键事项落地。在精益管理方面,主动与银行争取高利息存息政策和各项减免政策,合理利用银行授信并积极调整公司融资结构,同时改善内部财务工作的管理,实现财务管理水平的纵深发展。

(4)加快产品开发全流程信息化建设

公司积极推进业务流程制度信息化,加固信息安全屏障,推护升级各类软硬件设备,提高信息管理水平和整体运营效率。于报告期内开发读取知识库信息接口程序,通过读取接口信息,开发知识库信息在CRM售后服务系统中的读取和展示,实现通过PC端和移动端转知识库的商品信息(文字描述、商品图片、商品视频、商品安装和拆分详细步骤描述、商品的外观参数和功能参数,以及中英文介绍)呈现给客户,为客户提供想要了解的商品的信息详细介绍。同时,公司深度集成SW、PDM且联动数据库校验控制管理插件,从源头规避同一物料三维模型数据的唯一性,PLM系统物料发布、BOM正确引用,推动PLM项目工作进程,及后续的MOM系统整体推进工作。在正式使用后,已处理重复数据3000余条,实现了从人工筛查转到PDM系统检入时自动提醒,极大提高了工作效率与数据准确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962,814,583.82	2,294,796,153.61	29.07%	2,029,994,96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1,770,879.40	1,240,736,960.49	37.16%	1,160,132,904.9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13,857,643.97	896,319,626.89	35.58%	824,696,74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18,795.62	88,164,066.52	23.77%	65,664,56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724,934.42	85,070,020.18	24.28%	41,210,46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54,060.93	260,016,466.70	-8.72%	104,403,46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3	8.22%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3	8.22%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4%	7.34%	-0.20%	5.8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8,399,460.98	333,429,877.44	324,414,767.05	317,613,53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84,833.93	37,279,713.01	36,149,275.61	21,804,97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09,457.36	35,349,157.67	33,892,028.26	23,574,29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34,064.67	59,120,419.68	50,517,799.24	159,449,906.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天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1%	40,662,000	0	质押	18,299,000	
安徽景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景浦长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3,599,712	0	不适用	0	
苏广超	境内自然人	1.28%	1,885,736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1,810,300	0	不适用	0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中国有法人	1.17%	1,727,827	0	不适用	0	
吕飞跃	境内自然人	1.07%	1,575,580	0	不适用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信托托一华夏未来增利对冲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4%	1,532,400	0	不适用	0	
华夏未来资本管理-华夏未来增利对冲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7%	1,435,500	0	不适用	0	
方民	境内自然人	0.92%	1,356,98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215,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苏广超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0,600股外,还通过其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96,136股,实际合计持有1,886,736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剔除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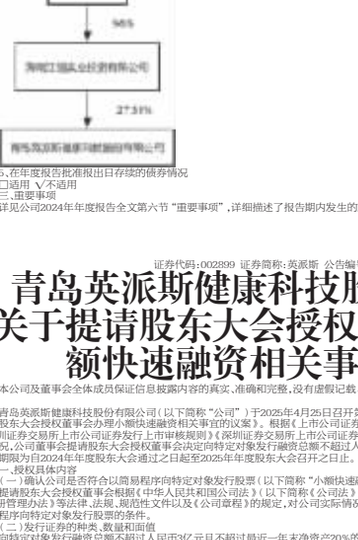

5、在报告期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会报告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刘洪涛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5-021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授权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证券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规定对股票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8)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措施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摊薄即期收益的影响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融资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融资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七)决议的有效期

授权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风险提示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事宜须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具有不确定性;董事会决定启动时,需在规定时限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5-017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授权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证券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规定对股票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8)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措施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摊薄即期收益的影响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融资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融资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七)决议的有效期

授权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风险提示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事宜须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具有不确定性;董事会决定启动时,需在规定时限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5-011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3,461,861.49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14,044,604.8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797,516.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7,346.61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54,765.03
资产减值损失	19,416,926.67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0,535,474.7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881,451.89
合计	33,461,861.49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